

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济天政办字〔2021〕13号

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1年济南市天桥区政务公开 工作要点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部门：

《2021年济南市天桥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已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天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8月10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2021 年济南市天桥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

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是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政务公开，以高质量政务公开服务高质量发展，全力助推法治政府、创新政府、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，深入实施天桥发展“1339”战略，励精图治、奋发图强，全力开启打造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样板区的新篇章。

一、深化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

（一）聚焦中心工作做好信息主动公开。全面深化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大国家战略，紧紧围绕天桥发展“1339”战略，紧盯社会关切，着力发布加快城市更新、实施“工业强区”“商贸兴区”“教育强区”战略、加快新旧动能转换、加快服务业提档升级、增强区域发展能级等推进情况，以及营商环境、民生保障、城市治理、生态环境、文体事业、安全生产等方面工作成果。充分利用区政府门户网站等平台主动公开 2021 年重点任务、民生实事等工作进展、工作成效、后续举措等情况，加大监督力度，确保公开承诺事项落实到位。

（二）聚焦“十四五”规划做好信息主动公开。依托区政

府门户网站，以适当方式主动公开“十四五”规划纲要、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等内容，做好历史规划（计划）的归集整理和主动公开工作，引导全社会关心支持规划实施工作。

（三）聚焦优化营商环境做好信息主动公开。完善权责清单和本级政府行政机关机构职能目录并按要求公开，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、规范化、便利化。做好精准落实宏观政策、深化减权放权、完善监管机制、创新服务方式等方面的信息公开。强化市场规则标准和监管执法信息公开，相关部门制定并发布重点监管事项清单以及监管规则标准。及时公开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行动方案的落实举措，加强反垄断与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信息发布工作。加大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“互联网+监管”“互联网+执法”、公共法律服务等信息公开力度。

（四）聚焦经济循环做好财政信息主动公开。稳步扩大预决算公开范围，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、决算及相关报表公开。持续深化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，通过统一平台定期公开地方政府债务限额、余额、发行、品种、期限、利率、偿还计划、偿债资金来源等信息。加大惠民惠农政策和资金发放信息公开力度，各街道办事处及财政部门要推动补贴信息公开向村和社区延伸，并与村（居）务公开有效衔接。

（五）聚焦疫情防控做好信息主动公开。着力增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信息发布的及时性针对性，准确把握常态化疫情防控的阶段性特征和要求，重点围绕散发疫情、隔离管控、流调溯源、精准防控、冷链物流、假期人员流动等发布权威

信息，做好疫苗接种信息公开和舆论引导工作，坚决避免影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或者侵害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。提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信息发布规范化水平，发布社会关注的重大政策、内容敏感的重要信息前，要强化政府系统内部信息整合，统一步调对外发声。做好省、市重大健康行动方案信息公开，大力开展健康科普宣传。

（六）聚焦“六稳”“六保”工作做好信息主动公开。全面阐释稳就业、稳金融、稳外贸、稳外资、稳投资、稳预期各项政策举措及效果，实时发布保居民就业、保基本民生、保市场主体、保粮食能源安全、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、保基层运转等社会民生政策信息。加大高校毕业生、退役军人、困难人员等就业信息公开力度。持续做好学前教育行动计划、义务教育入学等信息公开。深化社会保障、社会救助和养老医疗服务信息公开。推进实行排污许可、新一轮“四减四增”行动、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等信息公开。加强安全生产信息公开，加大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信息公开力度。

（七）全面推进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。按照《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规定制定办法》和国家关于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相关规定，及时制定落实措施。各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快建立申诉工作制度，明确处理期限和流程，依法依规及时处理。聚焦重点民生需求，在卫生健康、教育、就业等民生保障重点领域中选取2—3个重点领域推进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试点建设，加强对公共企事业单位的监督管理。

理，提升公共企事业单位服务水平，维护人民群众切身利益。

二、切实提升“五公开”水平和实效

（一）落实年度重大决策事项目录公开制度。认真落实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3 号）、《山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（省政府令 第 336 号）等要求，结合实际情况和年度重点工作，组织编制年度重大决策事项目录，明确决策事项名称、承办单位等内容。除依法应当保密的以外，应当及时公开。各承办单位要根据决策事项推进情况，以目录归集方式对各事项的决策草案、制订背景、意见征集采纳情况、会议审议情况、决策结果等各项信息实行超链接展示。

（二）持续加强重大政策发布解读。围绕实施天桥发展“1339”战略相关工作，及时发布权威信息，精心解读相关政策措施，促进各项政策落地见效。严格落实政策解读“三同步”制度，对规范性文件、重要政策文件、有关工作年度报告等实行解读。扩大政策解读传播面，重要政策文件及解读材料要协调主要新闻媒体、重点网站和新媒体平台转发转载，提高政策到达率和知晓度。推动新时代现代化强省会建设开好局、起好步，认真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 and 《政府工作报告》要求，聚焦保持宏观政策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，促进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，深入推进重点领域改革，更大激发市场主体活力，依靠创新推动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和培育壮大新动能，坚持扩大内需战略基点、充分挖掘国内市场潜力，

以及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、实行高水平对外开放、加强污染防治和生态建设、切实增进民生福祉等方面的重大政策，及时发布权威信息，深入解读，有效引导，为实现 2021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营造良好氛围。

（三）不断改进政策解读工作方式。政策制定机关要积极解答承办单位和社会公众咨询关切，精准传达政策意图。政府信息公开相关部门要加强内部协调，畅通政策咨询渠道。有条件的可依托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、实体服务大厅和政府服务网设置政策咨询综合服务窗口，为企业群众提供“一号答”“一站式”政策咨询服务。全面提升解读工作质量，强化对政策背景、出台目的、重要举措的实质性解读。推行政策施行后解读机制，针对政策公布后的社会普遍疑虑和争议点，有针对性开展深度解读、延伸解读。

（四）切实回应社会关切。做好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建议提案办理情况信息公开工作。密切关注涉及疫情防控、经济金融、工资拖欠、生态环境污染、食药安全、教育医疗养老、安全生产、市场监管、房地产市场、困难群众生活等方面舆情并及时回应。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、宣传、网信、信访等部门沟通协调联动机制，综合利用依申请公开、“一网通办”、12345 市民服务热线、政府网站留言板等渠道，提高对社会热点的发现、搜集和反馈能力。

（五）畅通公众参与渠道。政策制定机关应当完善公众参与平台，及时发布重大行政决策相关信息、征求意见及反

馈情况。承办单位可采取召开座谈会、书面征求意见、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、实地走访、问卷调查、民意调查等多种方式广泛听取意见，意见收集、采纳情况以及较为集中意见不予采纳的原因要向社会公开。

（六）扎实搞好政民互动。认真落实邀请利益相关方等列席政府决策会议制度，并将代表列席和意见发表采纳情况向社会公开。积极开展政府开放日或政府开放周、政务公开日、网络问政、电视问政等多种形式活动。对优化营商环境、征地拆迁、教育医疗、安全生产等社会关注度高的工作，鼓励运用 5G、云直播、视频直播、VR 等新技术开展线上系列主题活动，引导利益相关方和公众代表参与工作监督和评价。

（七）创新方式方法。结合深化四级政务服务体系，创新推动“社区网格+政务公开”建设，按照“应公开、尽公开”的要求，规范政务公开工作流程，推进落实事项清单、办理指南、办事流程在政务服务平台全公示，多元利用街道社区便民服务中心大厅、微信公众号新媒体、政务服务事项指导手册、宣传彩页、办理流程二维码及社区网格员面对面宣传等方式，完善政务公开方式，实现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的深度融合。

三、紧扣强基础抓基层深化政务公开

（一）做好政务信息管理工作。用好行政法规集中统一公开成果，对照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行政法规库的国家正式

版本，更新政府网站上的行政法规文本。全面推进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政策性文件集中统一公开，2021年年底前系统清理现行有效的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政策性文件（2016年以后制定的），并于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集中公开。严格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，以区政府或区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文件的，须明确标识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或不予公开属性，并同步报送政策解读文件。

（二）完善政务公开平台。全面推行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，推动公开、互动、服务融合发展，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、掌上办、一次办，实现一网通查、一网通答、一网通办、一网通管。研究制定政务新媒体政务公开规范，对政务新媒体开展监测评估，进一步加强对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规范运营管理。认真开展核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“回头看”，积极构建“核查—反馈—整改—再核查”的监管闭环。2021年年底前，确保区政府门户网站全部支持互联网协议第6版。健全法定主动公开内容专栏的日常检查、维护和更新机制，坚持问题导向，对未按要求完成的，按规定督促整改、通报批评。

（三）提高依申请公开工作质量。强化服务理念，将依申请公开工作作为服务人民群众生产生活、支持市场主体创新创业的重要方式，积极满足申请人对政府信息的个性化合理需求。区级政务公开主管部门应当加强业务培训和案例指导，定期组织开展抽检考核，有效提升依申请公开协查、办

理规范化水平。严格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规定的标准、程序、方式计收信息处理费。

（四）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。纵向强化 2020 年标准化成果落实，围绕编制的“26+1+n”个领域政务公开标准化清单，开展全区清单落实情况“回头看”督查，督促基层单位及时整改，以基层群众实际需求为导向及时调整完善，确保将政务公开标准化成果落实到位，打通政务公开“最后一公里”。进一步深化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建设成果，优先选取 1—2 个单位，结合自身实际，围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研究打造区域化特色样板，形成特点鲜明、成效突出的政务公开区域品牌。

四、围绕抓保障促落实深化政务公开

（一）健全工作机制。区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要切实发挥统筹指导协调推进作用。要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经费保障，在年度预算中统筹考虑，确保政策解读、第三方评估、公开专栏建设等工作顺利开展。加强政务公开宣传，营造良好氛围。

（二）加强培训考核。强化政务公开培训工作，分级分类组织培训。建立政务公开考核制度，完善激励问责机制，对政务公开工作推动有力、贡献突出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扬；对工作落实不到位、考核长期落后的，予以通报批评，并督促做好整改提升工作。

（三）改进工作作风。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打造具有我区特色的政务公开品牌。要在日常指导和评估考

核工作中充分借助信息化手段，避免过度要求下级单位提供自查报告、情况说明等书面材料，切实减轻基层负担。

（四）督促整改落实。围绕本要点提出的涉及本系统、本单位的重点任务，梳理形成工作台账，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。对上一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开展“回头看”，有明确责任主体和时限要求的工作任务逐项核查落实情况，未完成的要依法督促整改。

附件：2021年济南市天桥区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

附件

2021年济南市天桥区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

工作任务		具体要求	责任单位
深化重点领域 政府信息公开	聚焦全区中心工作做好信息主动公开	全面深化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大国家战略，紧紧围绕天桥发展“1339”战略，紧盯社会关切，着力发布加快城市更新、实施“工业强区”“商贸兴区”“教育强区”战略、加快新旧动能转换、加快服务业提档升级、增强区域发展能级等推进情况，以及营商环境、民生保障、城市治理、生态环境、文体事业、安全生产等方面工作成果。	各街道办事处、区政府有关部门
		充分利用区政府门户网站等平台主动公开2021年重点任务、民生实事等工作进展、工作成效、后续举措等情况，加大监督力度，确保公开承诺事项落实到位。	各街道办事处、区政府有关部门

	<p>聚焦“十四五” 规划做好信息 主动公开</p>	<p>依托区政府门户网站，以适当方式主动公开“十四五”规划纲要、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等内容，做好历史规划（计划）的归集整理和主动公开工作，引导全社会关心支持规划实施工作。</p>	<p>区政府有关部门</p>
	<p>聚焦优化营商环境 做好信息 主动公开</p>	<p>完善权责清单和本级政府行政机关机构职能目录并按要求公开,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、规范化、便利化。</p>	<p>各街道办事处、区政府有关部门</p>
		<p>做好精准落实宏观政策、深化减权放权、完善监管机制、创新服务方式等方面的信息公开。</p>	<p>各街道办事处,区政府办公室、区发展改革局、区财政局、区司法局、区市场监管局等有关部门</p>

		强化市场规则标准和监管执法信息公开，相关部门制定并发布重点监管事项清单以及监管规则标准。及时公开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行动方案的落实举措，加强反垄断与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信息发布工作。加大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“互联网+监管”“互联网+执法”、公共法律服务等信息公开力度。	各街道办事处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司法局等有关部门
聚焦经济循环 做好财政信息 主动公开		稳步扩大预决算公开范围，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、决算及相关报表公开。	各街道办事处、区财政局
		持续深化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，通过统一平台定期公开地方政府债务限额、余额、发行、品种、期限、利率、偿还计划、偿债资金来源等信息。	各街道办事处、区财政局
		加大惠民惠农政策和资金发放信息公开力度，各街道办事处及财政部门要推动补贴信息公开向村和社区延伸，	各街道办事处、区财政局、 区农业农村局

		并与村（居）务公开有效衔接。	
	聚焦疫情防控 做好信息主动 公开	着力增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信息发布的及时性针对性，准确把握常态化疫情防控的阶段性特征和要求，重点围绕散发疫情、隔离管控、流调溯源、精准防控、冷链物流、假期人员流动等发布权威信息，做好疫苗接种信息公开和舆论引导工作，坚决避免影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或者侵害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。提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信息发布规范化水平，发布社会关注的重大政策、内容敏感的重要信息前，要强化政府系统内部信息整合，统一步调对外发声。做好省、市重大健康行动方案信息公开，大力开展健康科普宣传。	各街道办事处、区公安分局、区卫生健康局、区市场监管局等有关部门

	<p>聚焦“六稳”“六保”工作 做好信息主动公开</p>	<p>全面阐释稳就业、稳金融、稳外贸、稳外资、稳投资、稳预期各项政策举措及效果，实时发布保居民就业、保基本民生、保市场主体、保粮食能源安全、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、保基层运转等社会民生政策信息。</p>	<p>各街道办事处、区政府有关部门</p>
		<p>加大高校毕业生、退役军人、困难人员等就业信息公开力度。</p>	<p>各街道办事处、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区退役军人局</p>
		<p>持续做好学前教育行动计划、义务教育入学等信息公开。</p>	<p>各街道办事处、区教育体育局</p>
		<p>深化社会保障、社会救助和养老医疗服务信息公开。</p>	<p>各街道办事处、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区民政局、区医保局</p>
		<p>深化社会保障、社会救助和养老医疗服务信息公开。推进实行排污许可、新一轮“四减四增”行动、自然资源统</p>	<p>各街道办事处、区生态环境分局、区自然资源局</p>

		一确权登记等信息公开。	
		加强安全生产信息公开，加大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信息公开力度。	各街道办事处、区应急局
	全面推进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	按照《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规定制定办法》和国家关于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相关规定，及时制定落实措施。各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快建立申诉工作制度，明确处理期限和流程，依法依规及时处理。	各街道办事处、区政府有关部门
		聚焦重点民生需求，加强对公共企事业单位的监督管理，提升公共企事业单位服务水平，维护人民群众切身利益。	各街道办事处、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区民政局、区卫生健康局、区教育体育局

切实提升“五公开”水平和实效	落实年度重大决策项目目录公开制度	认真落实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七13号）、《山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（省政府令第三36号）等要求，结合实际情况和年度重点工作，组织编制年度重大决策项目目录，明确决策事项名称、承办单位等内容。除依法应当保密的以外，应当及时公开。	各街道办事处、区司法局等有关部门
		根据决策事项推进情况，以目录归集方式对各事项的决策草案、制订背景、意见征集采纳情况、会议审议情况、决策结果等各项信息实行超链接展示。	区政府有关部门
	持续加强重大政策发布解读	围绕实施天桥发展“1339”战略相关工作，及时发布权威信息，精心解读相关政策措施，促进各项政策落地见效。	各街道办事处、区政府有关部门

		<p>严格落实政策解读“三同步”制度，对规范性文件、重要政策文件、有关工作年度报告等实行解读。扩大政策解读传播面，重要政策文件及解读材料要协调主要新闻媒体、重点网站和新媒体平台转发转载，提高政策到达率和知晓度。</p>	<p>各街道办事处、区政府有关部门</p>
		<p>推动新时代现代化强省会建设开好局、起好步，认真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 and 《政府工作报告》要求，聚焦保持宏观政策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，促进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，深入推进重点领域改革，更大激发市场主体活力，依靠创新推动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和培育壮大新动能，坚持扩大内需战略基点、充分挖掘国内市场潜力，以及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、实行高水平对外开放、加强污染防治和生态建设、切实增进民生福祉等方面的</p>	<p>各街道办事处、区政府有关部门</p>

		<p>重大政策，及时发布权威信息，深入解读，有效引导，为实现 2021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营造良好氛围。</p>	
	<p>不断改进政策解读工作方式</p>	<p>政策制定机关要积极解答承办单位和社会公众咨询关切，精准传达政策意图。政府信息公开相关部门要加强内部协调，畅通政策咨询渠道。有条件的可依托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、实体服务大厅和政务服务网设置政策咨询综合服务窗口，为企业群众提供“一号答”“一站式”政策咨询服务。全面提升解读工作质量，强化对政策背景、出台目的、重要举措的实质性解读。推行政策施行后解读机制，针对政策公布后的社会普遍疑虑和争议点，有针对性开展深度解读、延伸解读。</p>	<p>各街道办事处、区政府有关部门</p>

	切实回应社会关切	做好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建议提案办理情况信息公开工作。密切关注涉及疫情防控、经济金融、工资拖欠、生态环境污染、食药安全、教育医疗养老、安全生产、市场监管、房地产市场、困难群众生活等方面舆情并及时回应。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、宣传、网信、信访等部门沟通协调联动机制，综合利用依申请公开、“一网通办”、12345 市民服务热线、民生连线、政府网站留言板等渠道，提高对社会热点的发现、搜集和反馈能力。	各街道办事处、区政府有关部门
	畅通公众参与渠道	政策制定机关应当完善公众参与平台，及时发布重大行政决策相关信息、征求意见及反馈情况。承办单位可采取召开座谈会、书面征求意见、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、实地走访、召开听证会、问卷调查、民意调查等多种方式广泛听取意见，意见收集、采纳情况以及较为集中意	各街道办事处、区政府有关部门

		见不予采纳的原因要向社会公开。	
	扎实搞好政民互动	认真落实邀请利益相关方等列席政府决策会议制度，并将代表列席和意见发表采纳情况向社会公开。积极开展政府开放日或政府开放周、政务公开日、网络问政、电视问政等多种形式活动。对优化营商环境、征地拆迁、教育医疗、安全生产等社会关注度高的工作，鼓励运用5G、云直播、视频直播、VR等新技术开展线上系列主题活动，引导利益相关方和公众代表参与工作监督和评价。	各街道办事处、区政府有关部门
	创新方式方法	结合深化四级政务服务体系，创新推动“社区网格+政务公开”建设，按照“应公开、尽公开”的要求，规范政务公开工作流程，推进落实事项清单、办理指南、办事流程在政务服务平台全公示，多元利用街道社区便民服务	各街道办事处、区行政审批服务局

		中心大厅、微信公众号新媒体、政务服务事项指导手册、宣传彩页、办理流程二维码及社区网格员面对面宣传等方式，完善政务公开方式，实现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的深度融合。	
紧扣强基础抓基层深化政务公开	做好政务信息管理工作	用好行政法规集中统一公开成果，对照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行政法规库的国家正式版本，更新政府网站上的行政法规文本。全面推进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政策性文件集中统一公开，2021年年底系统清理现行有效的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政策性文件（2016年以后制定的），并于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集中公开。严格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，以区政府或区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文件的，须明确标识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或不予公开属性，并同步报送政策解读文件。	各街道办事处、区司法局、区政府有关部门

	<p>完善政务公开平台</p>	<p>全面推行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，推动公开、互动、服务融合发展，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、掌上办、一次办，实现一网通查、一网通答、一网通办、一网通管。研究制定政务新媒体政务公开规范，对政务新媒体开展监测评估，进一步加强对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规范运营管理。认真开展核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“回头看”，积极构建“核查—反馈—整改—再核查”的监管闭环。</p> <p>2021年年底前，确保区政府门户网站全部支持互联网协议第6版。健全法定主动公开内容专栏的日常检查、维护和更新机制，坚持问题导向，对未按要求完成的，按规定督促整改、通报批评。</p>	<p>各街道办事处、区政府有关部门</p>
--	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	<p>提高依申请公开工作质量</p>	<p>强化服务理念，将依申请公开工作作为服务人民群众生产生活、支持市场主体创业创新的重要方式，积极满足申请人对政府信息的个性化合理需求。区级政务公开主管部门应当加强业务培训和案例指导，定期组织开展抽检考核，有效提升依申请公开协查、办理规范化水平。严格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规定的标准、程序、方式计收信息处理费。</p>	<p>各街道办事处、区政府有关部门</p>
	<p>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</p>	<p>纵向强化 2020 年标准化成果落实，围绕编制的“26+1+n”个领域政务公开标准化清单，开展全区清单落实情况“回头看”督查，督促基层单位及时整改，以基层群众实际需求为导向及时调整完善，确保将政务公开标准化成果落实到位，打通政务公开“最后一公里”。进一步深化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建设成果，优先选</p>	<p>各街道办事处、区政府有关部门</p>

		取 1—2 个单位，结合自身实际，围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研究打造区域化特色样板，形成特点鲜明、成效突出的政务公开区域品牌。	
围绕抓保障促落实深化政务公开	健全工作机制	区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要切实发挥统筹指导协调推进作用。要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经费保障，在年度预算中统筹考虑，确保政策解读、第三方评估、公开专栏建设等工作顺利开展。加强政务公开宣传，营造良好氛围。	各街道办事处、区政府有关部门
	加强培训考核	强化政务公开培训工作，分级分类组织培训。建立政务公开考核制度，完善激励问责机制，对政务公开工作推动有力、贡献突出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扬；对工作落实不到位、考核长期落后的，予以通报批评，并督促做好整改提升工作。	各街道办事处、区政府有关部门

	改进工作作风	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打造具有我区特色的政务公开品牌。要在日常指导和评估考核工作中充分借助信息化手段，避免过度要求下级单位提供自查报告、情况说明等书面材料，切实减轻基层负担。	各街道办事处、区政府有关部门
	督促整改落实	围绕本要点提出的涉及本系统、本单位的重点任务，梳理形成工作台账，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。对上一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开展“回头看”，有明确责任主体和时限要求的工作任务逐项核查落实情况，未完成的要依法督促整改。	各街道办事处、区政府有关部门

